

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开元壹号三期
合同名称	开元壹号68地块下沉维修施工合同
合同价	140,000.0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0.00
合同类型	工程类合同
合作方	深圳市天磊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：工程类
合同种类	工程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大运营中心->招采合约部
经办人	孙强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
工期	
形成方式	招标
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乙方承包开元壹号68地块下沉维修施工：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范围内路面铺装拆除、恢复及加固，绿植苗木移栽，业主私家花园维修等工作，具体工程量详见附件1《工程量清单计价表》。
合同概述	本工程固定总价包干，乙方以包工包料、包质量、包安全、包二次运输、包施工机械、包施工措施、包文明施工及扬尘治理、包交付前的成品保护、包利润及税金、包验收合格和工程保修的形式承包开元壹号68地块下沉维修施工。
付款方式	2.1、本合同无预付款； 2.2、工程施工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支付至合同金额的60%； 2.3、配合甲方办理完结算手续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95%； 2.4、留取结算金额的5%为质保金，质保期两年，从工程竣工验收合

	<p>格之日起计算。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扣除维修费用后，无息支付剩余质保金（若有）。</p>
<p>质量要求及 保修约定</p>	<p>工程质量：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颁发的建筑工程规范、规程和标准及设计方案进行施工，并服从甲方现场代表的监督管理。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，符合设计及甲方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。本工程保修期两年，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。在规定的保修期内，凡因施工造成的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应由乙方无偿保修。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五日内负责免费完成返修，否则，甲方有权安排其他人员进行维修，维修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，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，造成安全事故的由乙方负责并承担一切费用，因此导致质保金不足5%的，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补足。</p>
<p>备注</p>	